

變更八德（大湳地區）都市計畫（第四次通盤檢討） 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）案

公告徵求意見及座談會宣傳單

親愛的桃園市民：

八德（大湳地區）都市計畫前次通盤檢討案於 107 年 2 月 5 日、108 年 12 月 10 日及 109 年 9 月 10 日分階段發布實施，因仍屬主要與細部計畫合併擬定性質，尚無法依都市計畫法第 23 條規定，由本府自行核定實施細部計畫，加速檢討效率，且所套繪地形圖自 92 年測製迄今已逾 19 年，與現況已有相當落差，爰辦理本次通盤檢討案進行地形圖重測、都市計畫圖重製、主要與細部計畫拆離及實質內容檢討等作業。並依據都市計畫法第 26 條及都市計畫草案辦理公開展覽前應行注意事項第 3 點規定，自民國 111 年 7 月 19 日起公告徵求意見 30 天，且訂於民國 111 年 8 月 11 日下午 2 時於八德區公所三樓第一會議室（桃園市八德區中山路 47 號）及民國 111 年 8 月 12 日上午 9 時 30 分於桃園區公所 4 樓視聽中心（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7 號）舉辦座談會，敬請踴躍參加。

各公民或團體對本案如有任何意見，請利用座談會場所提供之意見表，於公告徵求意見期間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、地址及建議事項向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或本市八德區、桃園區公所提出（陳情意見表逕向前述單位索取，亦可至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下載）。

如有任何疑義，歡迎電洽

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國土計畫科 03-3322101#5830 吳長軒先生

民國 111 年 7 月桃園市政府印



桃園市政府
都市發展局
網站

<https://urdb.tycg.gov.tw/>

變更八德(大湳地區)都市計畫(第四次通盤檢討)(含都市計畫圖重製)案 公告徵求意見範圍示意圖

